

中国农业大学生物学院 2021 级生物科学（强基计划） 学生本研衔接转段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在部分高校开展基础学科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教学〔2020〕1号）《中国农业大学强基计划管理办法（试行）》（中农大教字〔2024〕4号）的精神和要求，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结合生物学院实际，做好2021级生物科学（强基计划）学生本研衔接转段工作，特制定本细则。

一、基本原则

1.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对强基计划学生在思想品德、学业成绩、科研能力、社会实践等方面予以综合考量，以德为先，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

2. 着力培养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坚持服务国家战略，培养一批有志向、有兴趣、有天赋的基础学科领域青年领军人才和团队，为国家重大战略领域输送后备人才。

3. 坚持公平公正和信息公开公示。转段工作必须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规范开展强基生本研转段的资格审核、考核确认以及信息公开公示等工作。

4. 实行回避制度。转段考核工作小组成员中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学院转段考核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学院转段考核的要主动报备。

二、转段工作机制

生物学院成立强基计划学生本研衔接转段工作小组,在学校强基计划学生本研衔接转段领导小组统一部署下,具体实施2021级生物科学(强基计划)学生的本研衔接转段工作。

(一) 学校强基计划学生本研衔接转段领导小组:

组 长: 林万龙

副组长: 曹志军 郭 鑫 张 银

成 员: 郭 岩 孙德昊 倪中福 张远帆 另于明

郭晓旭 武振龙 刘 盈 武 镒 何志巍

陈范骏 吴 敏

(二) 学院强基计划学生本研衔接转段工作小组:

组 长: 郭 岩 孙德昊

成 员: 于静娟 楼慧强 宋致远 杨光辉 英郑欣

马俊瑜 屈 影 赵晓菲 贾昊晨

三、转段资格及要求

(一) 转段资格

满足以下条件的 2021 级生物科学（强基计划）专业在籍本科生可获得转段资格：

1. 思想品德：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品德良好，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以及其他违反校规校级，受到警告及以上纪律处分情况；

2. 年度考核：按照《中国农业大学生物学院强基计划年度考核方案》的要求，通过前三学年年度考核；

3. 学业成绩：前三学年平均学分绩点（GPA）不低于 2.8；

4. 体测成绩：体质测试综合成绩须满足毕业要求。

（二）转段要求

1. 在学校规定的本科修业年限内，学生根据学业完成情况，自行提出本研衔接转段申请；每位强基计划学生仅可参与一次强基计划本研衔接转段；

2. 获得转段资格的强基计划学生，只能申请本校研究生。在强基计划导师库（生物科学）范围经过双向选择确定攻读研究生的导师，依据导师所属学科确定研究生录取专业。

四、转段工作流程

1. 转段资格审核：生物学院对 2021 级强基计划学生开展转段资格审核及公示；

2. 转段报名：2024 年 7 月 15 日 12:00 前，获得转段资格的强基计划学生登录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 <https://yzk.cau.edu.cn/> 进行报名；

3. 复试阶段：强基计划学生联系转段衔接专业所在学院，按要求参加考核；学院完成 2021 级强基计划学生转段录取结果公示；

4. 转段确认：获得录取资格的强基计划学生登录“全国推荐免试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中的“强基计划转段信息确认”模块查询并确认本人转段信息（含转段后攻读学位层次、转段后学院、转段后专业、转段后学制、转段后攻读的学位类别、转段后学习方式、转段后录取类别等）。

五、其他相关说明

1. 强基计划学生如有以下任一情况的，不再具有转段和申请免试攻读研究生的资格：

1) 学校相关部门对学生转段资格复审未通过的；

2) 转段资格审核提交的信息不真实、不准确，伪造证书或证明材料的；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可能影响转段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

3) 转段结束至本科毕业前，仍有本科必修课程未能通过、体测未符合本科毕业标准和违纪受到校级警告及以上处分。

2. 经过审核确定获得转段拟录取资格的同学，学校将不再向其提供包括办理成绩单在内的出国留学文书证明以及本科毕业就业推荐等相关服务，不予受理其延长学习年限的申请；

3. 学生获得转段资格后到规定的研究生入学期间内，学生必须获得相应的学士学位证书，否则研究生资格将被取消，学生转入普通班，在最长修业年限内本科毕业或结业。

4. 本细则适用对象为生物学院 2021 级强基生；

本细则未列事项，按照教育部和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本细则未尽事宜，由强基计划学生本研衔接转段工作小组商领导小组最终确定。

生物学院强基计划学生
本研衔接转段工作小组

2024 年 7 月